

证券代码：870111

证券简称：昂捷信息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深圳市昂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召开地点为公司会议室。

(五)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4 月 8 日 10:00。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0111	昂捷信息	2026年4月3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刘丽萍、张梅林律师参与见证。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3	《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2025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
6	《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议案》	√

7	《关于授权董事长具体实施理财产品购买及售出事宜的议案》	√
8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关于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董事会编制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董事会编制了《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3：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结合股东回报及公司业务发展对资金需求等因素的考虑，公司决定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6：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增加资金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利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单笔购买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0 元，公司任意时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00 元，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董事会根据进一步授权、确认董事长具体实施上述批准额度内的理财产品购买及售出事宜。

7：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负责具体实施在经股东会审议批准董事会权限的额度内的理财产品购买及售出事宜。

8：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执行相关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人员和执业资格，工作勤勉尽责，严格依据现行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信誉良好，且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较为熟悉，拟聘任其为公司 2026 年度提供财务审计服务。

9：2025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的法律、法规认真履行应尽的职责。现结合 2025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监事会拟定了《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6 年 4 月 8 日 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南环路 43 号威新软件园 1 号楼 2 层北翼；联系电话：0755-26637800；传真：0755-26634500；联系人：周银庭。

(二) 会议费用：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一) 《深圳市昂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二) 《深圳市昂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昂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